

# 上海市普陀区应急管理局

普应急〔2022〕9号

签发人：张军

## 普陀区应急管理局关于 以区委办、区府办名义联合印发 《上海市普陀区自然灾害防治责任规定》的请示

区委办、区府办：

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、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《上海市自然灾害防治责任规定》（沪委发〔2021〕11号）和上海市自然灾害防治委员会《关于印发2022年本市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意见的通知》（沪灾防委〔2022〕1号）文件精神和要求，本单位拟定了《上海市普陀区自然灾害防治责任规定》，经2022年10月27日第56次区委常委会审议通过，现申请以区委办、区府办名义联合印发。

当否，请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应急管理局

2022年11月14日